旗校人等撥發各將軍拜儀賓等処充徒不許
索要財物并軍民擺站充徒仍照舊例
弘治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刑部等衙門尚書等官彭等
題為陳言事河南清吏司案呈准礼部咨儀制
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於
内府抄出
秦府誠泳奏前事内一件公法以全私切見各處軍民
及王府旗校舍余人等有犯徒流罪名審無力者俱
發將軍中尉伍下及儀賓処各照年限充當儀從比
府之人有犯送發彼府充徒此府就行央屬疎放彼
府恐失親情者多就疎放臣切思是廢
朝廷之公法而罪人得以倖免矣其間亦有不听央囑
愈肆華楚深要財物遂搆讎怨不能解擇臣思此又

失宗枝之私見而罪人本罪加重矣委的深為未便
如蒙
准奏乞
勑天下問刑衙門今後王府護衛儀衛司旗校人等有犯
徒流罪犯者問發照例擺站民人并別衛所軍余人
等有犯徒流罪名發遣各將軍等府内充當儀從正
許跟随使用亦不許逼要財物等因具
奏弘治五年六月二十日本部尚書耿　等於
奉天門奏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呈到部看係刑部等衙門行
抄單移咨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臣等會同都察院右
都御史白　等看得
奏王所奏要將今後王府所轄旗校人有犯徒流罪名
者問發擺站民人并別衛所軍余人等犯該徒流者
發遣將軍等府充當儀從一節
王府校尉人等自來並無問發擺站事例其民人與別
衛所軍余人等英撥擺站充徒係事舊例俱难更变
其称發充儀從止許跟随使用不許逼要財物深為
有理合無准
王所奏通行各
王府長吏司嚴加禁約今後撥發各將軍等府并儀賓
処充當儀從囚人止許跟随使用不許逼要財物其軍
民人等擺站充徒仍照舊例施行如此則事体無
紛更之弊因徒充変逼之患矣緣係禁約逼要囚徒
財物及奉
欽依該部知道事理具題奉

聖旨是欽此

供應等項例

成化元年六月二十五日礼部尚書姚　等題為建

言民情事

計開

一吏部听選魁帶吏俞輻言一件害民事臣　切

見本縣官員合無俸粮按月関支定矣近来

本縣每日又編里長一名輪流辦送下程每

官家米一斗鷄一隻猪蹄一付銅錢一百六

十文蜡燭四支柴二担炭一担以成常例值

日供應本府并本縣各衙門又泒里長三名

或四名每月送柴炭三次况每年終又另送

柴炭府縣買辦紙劄等物俱係見年里長答